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：

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8,500万元 - 12,000万元	盈利：562.28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411.70% - 2034.17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7,800万元 - 11,000万元	亏损：519.71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600.84% - 2216.57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815元/股 - 0.1150元/股	盈利：0.0056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：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收入结转同比增加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Shenzhen Special Economic Zone Real Estate & Properties (Group) Co.,Ltd

（二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大公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年7月9日